

王雲五主編

周易今註今譯

南懷瑾  
徐芹庭  
註譯

南懷瑾 註譯  
徐芹庭  
王雲五 主編

周易今註今譯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初版  
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四月七版

周易今註今譯 一册

基本定價三元七角正

註譯者

南

懷

瑾

主編者

徐

芹

庭

發行人

朱

建

民

版權所有  
翻印必究

印刷及  
發行所

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
登記證：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

本書經

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審查通過

## 編纂古籍今註今譯序

由於語言文字習俗之演變，古代文字原爲通俗者，在今日頗多不可解。以故，讀古書者，尤以在具有數千年文化之我國中，往往苦其文義之難通。余爲協助現代青年對古書之閱讀，在距今四十餘年前，曾爲本館創編學生國學叢書數十種，其凡例如左：

一、中學以上國文功課，重在課外閱讀，自力攻求；教師則爲之指導焉耳。惟重篇巨帙，釋解紛繁，得失互見，將使學生披沙而得金，貫散以成統，殊非時力所許；是有需乎經過整理之書篇矣。本館鑒此，遂有學生國學叢書之輯。

本叢書所收，均重要著作，略舉大凡；經部如詩、禮、春秋；史部如史、漢、五代；子部如莊、孟、荀、韓，並皆列入；文辭則上溯漢、魏，下迄五代；詩歌則陶、謝、李、杜，均有單本；詞則多采五代、兩宋；曲則擷取元、明大家；傳奇、小說，亦選其英。

一、諸書選輯各篇，以足以表見其書，其作家之思想精神、文學技術者爲準；其無關宏旨者，概從刪削。所選之篇類不省節，以免割裂之病。

一、諸書均爲分段落，作句讀，以便省覽。

一、諸書均有註釋；古籍異釋紛如，卽采其較長者。

一、諸書較爲罕見之字，均注音切，並附注音字母，以便諷誦。

一、諸書卷首，均有新序，述作者生平，本書概要。凡所以示學生研究門徑者，不厭其詳。

然而此一叢書，僅各選輯全書之若干片段，猶之嘗其一鱗，而未窺全豹。及民國五十三年，余謝政後重主本館，適國立編譯館有今註資治通鑑之編纂，甫出版三冊，以經費及流通兩方面，均有借助於出版家之必要。商之於余，以其係就全書詳註，足以彌補余四十年前編纂學生國學叢書之闕，遂予接受；甫歲餘，而全書十有五冊，千餘萬言，已全部問世矣。

余又以今註資治通鑑，雖較學生國學叢書已進一步，然因若干古籍，文義晦澀，今註以外，能有今譯，則相互爲用，今註可明個別意義，今譯更有助於通達大體，寧非更進一步歟？

幾經考慮，乃於五十六秋決定編纂經部今註今譯第一集十種，其凡例如左：

一、經部今註今譯第一集，暫定十種，其書名及白文字數如左。

詩 經 三九一二四字

尚 書 二五七〇〇字

周 易 二四二〇七字

周 禮 四五八〇六字

禮 記 九九〇二〇字

春秋左氏傳 一九六八四五字

大 學 一七四七字

中庸 三五四五字

論語 一二七〇〇字

孟子 三四六八五字

以上共白文四八三三七九字

二、今註仿資治通鑑今註體例，除對單字詞語詳加註釋外，地名必註今名，年份兼註公元，衣冠文物莫不詳釋，必要時並附古今比較地圖與衣冠文物圖案。

三、全書白文四十七萬餘字，今註假定占白文百分之七十，今譯等於白文百分之一百三十，合計白文連註譯約爲一百四十餘萬言。

四、各書按其分量及難易，分別定期於半年內，一年內或一年半內繳清全稿。

五、各書除付稿費外，倘銷數超過二千部者，所有超出之部數，均加送版稅百分之十。

稍後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制定工作實施計劃，余以古籍之有待於今註今譯者，不限於經部，且此種艱巨工作，不宜由獨一出版家擔任，因即本此原則，向推行委員會建議，幸承接納，經於工作計劃中加入古籍今註今譯一項，並由其學術研究出版促進委員會決議，選定第一期應行今註今譯之古籍約三十種，除本館已先後擔任經部十種及子部二種外，徵求各出版家分別擔任。深盼群起共鳴，一集告成，二集繼之，則於復興中華文化，定有相當貢獻。

本館所任之古籍今註今譯十有二種，經慎選專家定約從事，閱時最久者將及二年，較短者不下一年，則以屬稿諸君，無不敬恭將事，求備求詳；迄今祇有尙書及禮記二種繳稿，所有註譯字數，均超出原預算

甚多，以禮記一書言，竟超過倍數以上。茲當第一種之尙書今註今譯排印完成，問世有日，謹述緣起及經過如右。

中華民國五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王雲五



## 周易今註今譯四版序

余於吾國五十八年歲次己酉，以明來知德周易集注教授諸生，時值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有三經今注今譯之舉，而周易由吾師南懷瑾先生負責，南先生忙於東西精華協會之事，復囑予幫忙，余時正值撰寫博士論文兩漢十六家易注闡微，虞氏易述解，及周易異文考（統名曰漢易闡微）三書之時，乃一鼓作氣，先完成噬嗑卦以後上下經及說卦、序卦、雜卦之譯注。乃以繫辭上傳囑付弟子黃君，繫辭下傳囑付弟子洪慶峯譯注，今見繫辭上傳之譯注多不洽我意，乃復為新注新譯於此。復從新校閱全書，改正多處，然後全書復可問世矣。所望讀此書者，能由今注今譯的啟發，而對周易全書，能由尋言觀象，而極深研精，務使默識神會，完全領會周易全書的奧旨，方不負王雲五先生印行本書的目的。吾國文字是世界上最優秀的文字，中國人認識中國字，讀中國書是世界上最簡單的事，只要我們稍用腦子，將所認識的上下文聯想起來，就能讀懂文言文所寫的书了。同胞們！我們要學習直接讀文言文古書的習慣，千萬不要將文言文古書當做外國文，須經翻譯才能讀懂，這樣會使中國文化倒退的。今天我們要弘揚中國文化恢復民族智能，須從認識文言，能讀文言開始。因為吾國十三經廿五史及諸子百家學術與智慧之淵深，皆用文言書寫。英人李約瑟能作中國科學史者，因能讀懂文言文呀，可以中國人讀中國書而不如外國人嗎？同胞們！努力吧！希望由本書的引導，能使大家讀懂文言古書，而發揚中國文化，恢復民族智能，融會古今中外的學術智

慧，創造最優秀的文化大國，是所焚香祈禱者也。

戊午孟冬徐芹庭仁叔甫敬序

# 敍言

南懷瑾

「易經」，是中國文化最古老的典籍，歷代正統派的學者，用許多不同的文字贊揚它，大致說來，推崇它爲「群經之首」。致予無上的敬意。相反的，認爲僅是古代的一部卜筮之書，近於巫祝的誣詞，卑不足道。只是經過孔子的傳述「周易」以後，又加上歷代許多學者穿鑿附會，才有了後世的盲從和崇敬。甚之：近代以來，還有許多類似輕薄的譏刺。

無可否認的，「易經」，原是上古卜筮的學術，但到了商、周之際，經過文王的整理和註述，把它由卜筮的範圍，進入「天人之際」的學術領域，由此「周易」一書，便成爲中國人文文化的基礎。自東周以來，再經過孔子的研究和傳述，同時又散爲諸子百家學術思想的源泉，這是無可否認的事實。

因此，如要研究中國文化，無論是春秋、戰國時期的儒、道、墨和諸子百家，乃至唐、宋以後的儒、佛、道等諸家之學，不從「易經」探研，便有數典忘祖之概了。

## 易經與三易

通常我們提到「易經」，就很自然地知道是指「周易」這本書。因爲中國文化，自經孔子刪詩、書、訂禮、樂以後，冠以「周易」一書，統稱六經。經是天地的大準則，也是人生的大通道。稱「周易」等書

爲六經，便是說明經過孔子所整理過的這六部書，它是包括中國傳統文化「天人之際」所有學問的大原理、大法則。

自秦、漢以後，研究易學的，對於「易經」一書命名的內涵問題，就有「三易」之說的異同出現了。

第一：屬於秦、漢以後正統儒家學派的理論，根據「易緯乾鑿度」這本書的觀念，認爲「易」的內涵，包括三個意義：

(一)易。就是簡易，平易的意思。因爲天地自然的法則，本來就是那樣簡樸而平易的。

(二)變易。認爲天地自然的萬事萬物，以及人事，隨時在交互變化之中，永無休止。但是這種變化的法則，却有其必然的準則可循，並非亂變。

(三)不易。天地自然的萬事萬物以及人事。雖然隨時隨地都在錯綜複雜，互爲因果的變化之中，但所變化者是其現象。而能變化的，却本自不易，至爲簡易。

第二：屬於秦、漢以後儒、道兩家學者通用的觀念，根據「周禮大卜」篇對於三易的涵義，是指上古以來直到周代初期之間的「易經」學術思想，約分爲三個系統。(一)「連山易」(二)「歸藏易」(三)「周易」。

據說：伏羲時代的易學，是「連山易」。首先以「艮卦」開始，象徵「山之出雲，連綿不絕」。

黃帝時代的易學，是「歸藏易」。首先以「坤卦」開始，象徵「萬物莫不歸藏於其中。」意思是指人類的文化和文明，都以大地爲主。萬物皆生於地，終又歸藏於地。

周代人文文化的開始，便以現在留傳的「周易」爲寶典，首先從「乾」「坤」兩卦開始，表示天地之間，以及「天人之際」的學問。

但東漢的大儒鄭玄，認爲夏代的易學是「連山」。殷代的易學是「歸藏」。當然，周代的易學便是「周易」了。

又另有一說：認爲上古的神農氏世系名「連山氏」，又名「列山氏」。所謂「連山」，便是「列山」的音別。黃帝的世系又名「歸藏氏」。

因此兩說，又有異同的問題存在其間。如果認爲夏代所宗奉的易學便是「連山易」。殷代所宗奉的易學便是「歸藏易」。到了周代，經過文王的整理，才構成爲「周易」體系的易學。那麼關於這兩個分歧的意見，也就沒有太大的出入了。

但以考據學者的觀點來看「易緯乾鑿度」和「周禮大卜」篇這兩種文獻資料，應該都有值得懷疑的地方。歷來考據學家們，認爲「易緯乾鑿度」等書，純出漢末或魏、晉人的僞作，假託是上古的傳承。這種觀念，並非完全無理。也的確值得研究、考慮。

可是兩漢以後的學者，硬性捨棄「周禮大卜」的觀念而不採信，偏要採用更有問題的「易緯乾鑿度」之說，認爲「簡易、變易、不易」爲天經地義的易學內涵，這便是後世以儒理說易的根據。那是不顧考據只取所謂三易原理的內義，用之說明易學的大要而已。

此外，關於「連山、歸藏、周易」的三易之說，在漢、魏以後道家的學術思想中，便又發生了兩種觀念。

(一)認爲「連山、歸藏」這兩個系統的易學，早已失傳。

(二)認爲漢、魏以後的象、數易學，便是「連山」、「歸藏」的遺留，頗爲合理。而且「連山」、「歸

藏」易學的精義，確已成爲秦、漢以後道家學術思想的主幹。如十二辟卦之說，便是以「歸藏」的「坤」卦爲主。卦氣起「中孚」之說，便是以「艮卦」的半象爲用。

## 易名的定義

後世有人從「易經」內容所舉例的動物，如龍啊！馬啊！象啊！鹿啊！等等着眼，並且採用「繫辭傳」所說，我們的老祖宗伏羲開始畫卦時有「遠取諸物」的說明，認爲原始的「易」字，便是取其象形飛鳥的觀念。不過，此說並未引起重視。

到了近代，有人認爲「易」便是蜥蜴的簡化。蜥蜴這種生物，它的本身顏色隨時隨地變化多端，當它依附在某種物體時，它的顏色，便會變成某種物體的色相相同。「易經」是說明天地間事物的必然變化之理，所以便取蜥蜴作象徵，猶如經書中的龍、象等一樣。但總不能叫它是蜥經，因此便取名爲「易」。主張此說的，以日本的學者中最爲強調。這等於在第二次大戰前，說「堯」是香爐，「舜」爲蠟燭台，「禹」是爬蟲，同樣的都含有輕薄的惡意諷蔑，不值得有識者的一笑，不足道也。

那麼「易經」的「易」字，究竟是什麼意義呢？根據道家易學者的傳統，經東漢魏伯陽著「參同契」所標出，認爲「日月之謂易」的定義，最爲合理。「易」字，便是上日下月的象形。「易經」學術思想的內涵，也便是說明這個天地之間，日月系統以內人生與事物變化的大法則。

並且從近世甲骨文的研究的底確有象形上日下月的「易」字。因此更足以證明道家傳統和魏伯陽之說：「日月之謂易」的定義之準確性。目前「易經」的學術思想，在西方歐、美各國，逐漸大加流行，我們

自己對國家民族祖先文化準確的定名和解釋，絕對不能跟着人云亦云，含糊混淆，自損文化道統的尊嚴。

## 易經的作者

「易更三聖。」這是秦、漢以後的作者，對於上古形成易學傳統者公認的定說。也是我們現在開始研究易學者必須先得瞭解的問題。

秦、漢以後，儒家學者的共同認定，開始畫八卦的，是我們的老祖宗伏羲氏。演繹八卦的，當然是周文王。發揚易學精義的，便是孔子。因此說「易更三聖。」就是指畫卦者伏羲，演卦者文王，傳述者孔子。事實上，文王演卦而作「卦辭」，他的兒子周公又祖述文王的思想而發揚擴充之，便著了「爻辭」，爲什麼三聖之中却不提到周公呢？據漢儒的解說，根據古代宗法的觀念，父子相從，因此三聖之中便不另外提到周公了。關於這個問題，如此結案，是否公允而有理，還是很難認定。

開始畫卦的，當然是伏羲，這是毫無疑問的事。經過文王演卦，周公祖述，孔子發揚以後，硬要賴掉周公在文化學術上的功勞，恐怕孔子夢對周公時，於心難安。同時，又輕易地溜掉「更三聖」的這個更字，也不應該。古文更字又有曾經的意思，所謂「易更三聖」者，是指易學經過三位聖人學者的整理，才得發揚光大。

由伏羲畫八卦開始，到了商、周之際，再經過文王、周公、孔子三聖的研究和著述，才建立了「周易」學術思想的系統。因此可知「易更三聖」一語，嚴格的說，應該是對「周易」、一書而言。如果說對所有的易學系統來說，硬拉下伏羲來湊合三聖，似乎有點牽強。連帶這個問題而來的，便是「文王演易」和重

復演繹爲六十四卦的問題了。

伏羲畫卦，這是古今公認的事實，由八卦演繹成六十四卦，却有四種說法：

- (一) 認爲六十四卦也是伏羲所排列的。
- (二) 有的認爲六十四卦也是文王的演繹。
- (三) 認爲由八卦重複排列成六十四卦的，是神農氏。
- (四) 認爲重複演卦的人是夏禹。

主張第一說的，以王弼（輔嗣）等爲最有力。主張第二說的是司馬遷等。主張第三說的是鄭玄等。主張第四說的是孫盛等。

要把這四種說法加以考據確定，實在不容易，而且幾乎是絕不可能的事。至於認定重複卦象的人是周文王，大概是從「文王演易」這個演字的觀念來推定。其實，這個演字，不能硬說就是演繹六十四卦的涵義，只能說是對「周易」一書六十四卦排列的次序和方式，以及「周易」書中對卦爻辭的演義而言，這是無可否認的，都是文王的傑作。至於伏羲畫出的卦象，它的原來次序程式究竟是如何排列的？爲什麼「連山」易的排列，以「艮卦」爲首。「歸藏」易的排列爲什麼以「坤卦」爲首等問題，都是值得研究的，王輔嗣的主張，認爲重複排列六十四卦者，仍是伏羲的創作，這是最爲有理的。

## 十翼的作者及其他

研究易學，都須知道有漢儒鄭玄所提出的：「十翼」之說：「翼」，當然是羽翼的意思。「周易」一



書的內容，有十種論著，都是輔翼易學、發揚而光大之的主要著作。這便是：

①上經的象辭。②下經的象辭。③上經的象辭。④下經的象辭。⑤繫辭上傳。⑥繫辭下傳。⑦文言。⑧說卦傳。⑨序卦傳。⑩雜卦傳。

這是鄭氏對於「周易」內容所作的分類範圍，凡欲研究易學者，應當先加瞭解。

至於有關「十翼」的作者問題，大致說來，又有三種異同的見解。

一般的認定，「十翼」都出於孔子的手筆。這是傳統的觀念，完全屬於尊孔的意識所出發。

其次，認為文王作卦辭，當然沒有問題。但是象辭也是周公的著作，並且根據「左傳」中「韓宣子適魯，見易象」說：「吾乃知周公之德」的話，更為有力的佐證。漢末的學者：馬融、陸績等，都同意主張此說。

事實上，象辭與象辭對卦象的論斷，有許多地方，彼此互有出入，實在難以確認同是一人的觀點。復次：除了象辭，象辭以外，關於「繫傳」以及「序卦」、「說卦」等篇，不但它的文詞、思想，處處有先後異同的論調，嚴格說來，絕對不能認為都是孔子的手筆。其中有許多觀念，可能都是孔子以後後人的著作。或者可以說是孔門弟子們的著作，統統歸併於夫子的名下，那也是古代著述中常有的事。

## 易學的傳承及其他

在中國文化的領域中，自經孔子刪「詩」、「書」，訂「禮」、「樂」之後，由他編著了六經，贊述「周易」以來，關於「周易」易學的傳承，在司馬遷的「史記」，班氏的「漢書」，以及范曄的「後漢書」中